

學務處通告【第8週 4/1 - 4/5】

4月5日(五)

節次	活動內容	活動地點
第六節		清明節連假
第七節		

訓育組

一、高二校外教學繳費時間 113/4/8(一)~113/4/15(一)，請要參與的同學記得進行線上繳費，並繳交家長同意書。

二、請同學邀請家長參與第 38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時間 113/4/13(六)8:00-14:00。

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創校38週年校慶慶祝大會

敬請 范臨指導

校長 林俊岳
教師會會長 張善婷
家長會會長 王志卿
校友會會長 曾光志

日期	113年4月13日(星期六)
時間	活動內容
08:50-09:00	貴賓蒞校
09:00-10:00	開幕典禮
09:00-10:30	湖工藝展
09:00-12:30	升學博覽會
10:00-11:00	HVL直播
10:00-12:00	體育競賽
10:00-12:30	園遊會
11:00-12:00	社團表演
12:30-13:30	環境整理
13:30-14:00	集合放學

* 本校不開放停車，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三、社團若要進行課後練習，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完成後才可開始進行課後練習。

四、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請自行下載填寫。

生輔組

★4月13日(星期六)為校慶(**4月19日補假**)，當日屬重大集會，無故未到者依校規記小過乙次。當日請假規定如下：

- 病假：需電話告知學校或導師知悉，並於事後檢附就醫證明或診斷證明書請病假。不接受家長文字說明。
- 事假：為不可抗之事由，除臨時突發情況外，請前提出申請。
 - 已知事假，請於 4 月 12 日前提出，將請假單及說明資料繳至學務處。4 月 14 日過後一律不准假。
 - 臨時突發狀況，應以電話請假方式告知導師或學校，返校候補相關證明申請事假，當日電話告知或無證明者，一律不予准假。
 - 補習班上課請補習班開具證明單，與假單一並繳交。補習事由僅開放三年級學生，不開放一、二年級。**
- 公假：奉學校核准公文、國家考試、升學獨招、法定傳染疾病強制隔離者。
- 喪假：直系親屬或旁系二等親。
- 校慶當日若需外出者，需填寫臨時外出單才可離校，未依規定進出校園者，依校規懲處。

★4/13 本校做為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試場，請同學將不易攜行之個人物品提前帶回，於 **4/13 校慶活動結束後，請各班進行環境復原及考場布置，並配合閉幕典禮實施集合與檢查工作。**

校園安全宣導事項：

-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警察、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要求您依指示操作 ATM 匯款、購買遊戲點數、交付現金、存摺印章、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接獲可疑來電時，請立即撥打 165 查證。
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 QR code。
-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可尋求下列管道。
 【1】告訴師長或學務處 【2】投訴學校信箱 【3】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 【4】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 1999#6444 【5】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 (1953) 【6】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 【7】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
-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戒毒免費專線電話：0800-770-885），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均須負法律責任，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切勿輕忽誤觸法律。



5. 杜絕復仇式色情：(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7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

一年級	第1名：門一忠	第2名：子一孝	第3名：機一忠、機一仁	第5名：資一忠	第6名：子一忠
二年級	第1名：機二孝	第2名：門二忠	第3名：子二愛、資二孝	第5名：子二仁	第6名：機二忠
三年級	第1名：冷三忠	第2名：資三孝	第3名：機三愛	第4名：微三忠	第5名：門三忠
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	機一愛、子二忠、冷三孝			第6名：資三仁	

衛生組

- 近期食安問題嚴重，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並盡速就醫。
- 近期為流感高峰期，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務必至診所、醫院檢查，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避免疫情擴大。
- 請同學務必珍惜、愛護各種資源，如自來水、衛生紙等，地球只有一個，切勿隨意浪費使用。
- 因應國內腸病毒疫情升溫，請同學注意個人衛生及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如有疑似手足口病、疱疹性咽峽炎或腸病毒感染時，請盡速就醫並回報學校健康中心。
- 請同學一起維護校園整潔，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也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切勿將個人垃圾、便當、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也易滋生蚊蟲、細菌。
- 環境維護需要所有共同努力，請同學發揮公德心，將心比心，垃圾請在班上處理，勿往窗外與廁所或公共區域丟棄，切勿造成打掃班級的困擾。並請同學持續加強協助整理校園，讓自己與同學在校學習的效率能提高。
- 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如有需協助，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
- 「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避免危害健康」，依現行「菸害防制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及「學校衛生法」規定，**未滿 20 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無正當理由未依前項通知接受戒菸教育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並按次受罰。
-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以維護視力健康。建議多多利用「eye 眼健康密碼：3010120」護眼行動。請同學保持「天天戶外 120」（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 120 分鐘），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
-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

一年級	第1名：子一仁、門服一(並列)	第3名：機一仁	第4名：應一忠	第5名：資一忠、控一孝(並列)
二年級	第1名：資二孝	第2名：門服二	第3名：機二孝	第4名：機二愛
三年級	第1名：冷三忠	第2名：資三孝	第3名：機三仁	第4名：門服三

體育組

- 一、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於寒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
- 二、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四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
- 三、本週游泳課暫停一週。下週游泳課為謝淑美及門服科老師上課的班級，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請準時到集合地點，由老師點名完後帶去內湖運動中心上課，上課有遲到的同學請到一樓體育辦公室找體育組長或是體育幹事幫忙開後門去內湖運動中心上課。
- 四、體育課借還器材請同學注意：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校規處理。
- 五、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容易變形毀損，切記不要抓籃網，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
- 六、請報名校慶 400 公尺接力賽的同學，校慶當天早上 9:30 前請穿著體育服裝到籃球場處檢錄參加比賽，遇雨校慶當日早上 9 時聽後廣播通知。
- 七、請報名參加「112 學年度高中甲級排球聯賽」決賽加油團的同學，4 月 12 日上午 10 時及 4 月 14 日上午 6 時 30 分準時於臺北市立內湖高工校門口搭遊覽車免費接送至比賽場地，並於賽會結束後接送學生返回臺北市立內湖高工。